



供 2009 年 2 月 12 日
北區區議會會議用

北區區議會 2009 至 2010 年度撥款分配草案

目的

請議員就北區區議會 2009 至 2010 年度的撥款分配草案發表意見。

背景

2. 北區區議會於 2009 年 1 月 6 日召開了一次撥款分配專責小組會議。經討論後，北區區議會秘書處根據上述專責小組所提出的意見，擬定了北區區議會撥款分配的一般性準則及 2009 至 2010 年度的撥款分配草案。有關的建議詳見於附錄一。

3. 民政事務總署尚未通知 2009 至 2010 年度區議會撥款的實際數額，如實際撥款額與以上所預計的撥款額有所不同，將根據文件內的建議作出相應調整。

諮詢意見

4. 請議員考慮通過載於附錄一的撥款分配草案，或另提意見。

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9 年 1 月

北區區議會撥款分配一般性準則

- 於財政年度開始時，根據預計來年區議會所獲撥款的數額分配予各委員會。
- 各委員會於來年的撥款額會以上年度的實際撥款額作為分配基準。
- 於該年度的 9 月份由區議會主席、副主席及委員會主席檢討各委員會的撥款運用情況，並將未能批出的金額或未有確實計劃的撥款交回北區區議會大會重新分配。

2009-10 年度區議會撥款分配草案建議

- 北區區議會於 2008-09 年度獲分配撥款為 15,850,000 元。
- 有關 2008-09 年度的撥款分配及各分項的實際撥款情況載於附表。預計 2009-10 年度的北區區議會撥款將與 2008-09 年度的撥款相若。

社區參與計劃

- 根據過往經驗，區議會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前均會就陸續退回區議會的活動撥款餘額作重新分配，所以建議區議會於 2009-10 年開始時以超額承擔的原則制訂區議會撥款預算，以善用每年退回區議會的餘款。
- 如區議會通過撥款分配草案的建議，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將於 2009-10 年超額承擔 1,040,194 元，約佔全年撥款額(即 15,850,000 元)的 6.6%。超額承擔的款項將於活動餘款退回北區區議會時抵銷，區議會秘書處亦會定期審視區議會撥款的運用狀況，並向區議會匯報。
- 建議調整撥款額的項目

社區建設、文化及康樂事務委員會

- 於 2008-09 年度，社區建設、文化及康樂事務委員會獲額外分配 500,000 元以供地區團體舉辦宣傳及推廣奧運有關的活動。由於來年不需舉辦與奧運有關的活動，因此建議調整社區建設、文化及康樂事務委員會的撥款額，由 2,500,000 元減少 500,000 元至 2,000,000 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 由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約員工的薪酬於 2008 年有所增加，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亦會於 2009-10 年度舉辦更多康樂體育活動計劃，供市民參加，因此需要增加撥款。建議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的撥款增加 770,000 元至 5,770,000 元，以配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來年舉辦的活動計劃。

地區小型工程及環境改善委員會

- 地區小型工程及環境改善委員會將於來年集中推行地區小型工程計劃，預計 2009-10 年度不需要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

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 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於去年運用了約 400,000 元舉辦北區愛心探訪活動，透過派發禮物包令眾多北區居民受惠，由於活動十分成功，其後委員會亦申請增加約 400,000 元撥款舉辦北區愛心探訪活動之二。鑑於此活動十分有意義，現建議於 2009-10 年度預留 600,000 元推行此項活動，而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的撥款將會增加 200,000 元至 1,700,000 元。

北區防火委員會

- 北區防火委員會的撥款額將由 138,000 元增加至 200,000 元，以推行更多防火宣傳活動。

北區奧運馬術工作小組/節日工作小組(暫名)

- 區議會於去年成立了北區奧運馬術工作小組舉辦宣傳奧運的活動，並於區內懸掛節日燈飾，活動反應十分理想。預計區議會來年將繼續舉辦主題性的節日活動及在區內懸掛節日燈飾，建議有關撥款額由 2,000,000 元調整至 1,800,000 元。

聘請全職合約員工

- 於 2008 年 12 月 11 日舉行的北區區議會會議上，北區區議會已通過與 7 名全職合約員工續約及於 2009 年 4 月起增聘 1 名行政助理。聘請全職合約員工的撥款額將由 959,150 元增加至 1,323,194 元。

健康城市

- 北區區議會將成立工作小組，舉辦以健康城市為主題的活動。現建議於 2009-10 年度預留 500,000 元撥款，以推行有關活動。

應急費用

- 由於已建議區議會超額承擔社區參與計劃的撥款，2009-10 年度將不會預留應急費用。
- 除上述項目外，建議區議會屬下的委員會、其他地區委員會及各分項的撥款額維持不變。有關各分項的詳細撥款額，請參閱附表。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 於 2008-09 年度，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和地區小型工程及環境改善委員會的撥款額分別為 11,133,000 元及 3,976,000 元，建議兩個委員會的撥款額維持不變。
- 區議會撥款的調整
 - (a) 社區參與計劃撥款
 - 假設區議會撥款數額相等於預計撥款額(即 15,850,000 元)
按照上述撥款建議分配。
 - 假設區議會撥款數額低於預計撥款額(即少於 15,850,000 元)
按照減少的數額從各項撥款中按比例扣減。
 - 假設區議會撥款數額高於預計撥款額(即多於 15,850,000 元)
將增加的數額按比例分配到各項撥款。
 - (b)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
 - 假設區議會撥款數額相等於預計撥款額(即 15,109,000 元)
按照上述撥款建議分配。
 - 假設區議會撥款數額低於預計撥款額(即少於 15,109,000 元)
按照減少的數額從各項撥款中按比例扣減。
 - 假設區議會撥款數額高於預計撥款額(即多於 15,109,000 元)
將增加的數額按比例分配到各項撥款。



北區區議會2009-10年度撥款分配草案

分項		2008-09年度 社區參與計劃撥款 撥款分配 (元)	2008-09年度 獲批撥款 (包括調撥) (元)	2009-10年度 社區參與計劃撥款 建議撥款分配 (元)	2009-10年度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 建議撥款分配 (元)
1. 社區建設、文化及康樂務委員會		2,500,000	2,700,000	2,000,000	-
2.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5,000,000	5,053,154	5,770,000	11,133,000
3. 地區小型工程及環境改善委員會		100,000	32,660	0	3,976,000
4. 社會服務、勞工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1,500,000	1,987,156	1,700,000	-
5.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102,000	110,000	102,000	-
6. 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
7. 公民教育委員會		295,000	295,000	295,000	-
8. 青少年暑期活動		102,000	94,708	102,000	-
9. 北區防火委員會		138,000	138,000	200,000	-
10. 中學校長會		92,000	92,000	92,000	-
11. 區內大型活動	區內大型展覽	1,000,000	1,200,000	1,000,000	-
	國慶活動	400,000	383,921	400,000	-
	回歸活動	200,000	200,000	200,000	-
	其他(五四、春節酒會)	92,000	90,560	92,000	-
	小計：	1,692,000	1,874,481	1,692,000	-
12. 宣傳		184,000	445,920	184,000	-
13. 北區區議會工作報告		30,000	30,000	30,000	-
14. 應急費用		55,850	0	0	-
15. 北區奧運馬術工作小組 / 節日工作小組(暫名)		2,000,000	1,977,634	1,800,000	-
16. 聘任全職合約員工		959,150	849,150	1,323,194	-
17. 健康城市		0	0	500,000	-
合共：		15,850,000	16,779,863	*16,890,194	15,109,000

* 建議2009-10年度的撥款額超額承擔\$1,040,194元, 約為6.6%